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4-6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开封市

一、招标条件

本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975.315 万元，招标人为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开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7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四包段；(002)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五包段；(003)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六包段；(004)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八包段；(005)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九包段；(006)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包段；(007)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二包段；(008)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四包段；(009)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五包段；(010)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六包段；(011)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七包段；(012)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八包段；(013)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九包段；(014)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

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包段；（015）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一包段；（016）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二包段；（017）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四包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四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

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2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五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3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六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4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八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 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 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 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5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九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

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

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6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一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 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7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二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8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四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 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 号) (4)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 执行《三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

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09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五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0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六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1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七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号);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 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 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2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八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3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十九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4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

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

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5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一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6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二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017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二十四包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7月08日00时00分到2024年07月29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投标人须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7月30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7月3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B区(开标区)。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7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

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4-65

2、采购项目名称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9753150.00 元

最高限价：3975315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4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4 包段 1905600 1905600 是 190560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1905600

2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5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5 包段 2741730 2741730 是 274173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2741730

3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6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6 包段 1720550 1720550 是 172055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1720550

4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8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8 包段 1345920 1345920 是 134592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1345920

5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9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9 包段 742800 742800 是 74280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742800

6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1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1 包段 2000000 200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7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2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2 包段 1590000 159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8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4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4 包段 1038860 103886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9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5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5 包段 1975690 197569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0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6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6 包段 1395000 1395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1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7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7 包段 1400000 140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2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8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8 包段 1345000 1345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3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19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19 包段 750000 75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14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20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20 包段 1000000 100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5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21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21 包段 1700000 170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6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22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22 包段 1320000 1320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17 汴财招标采购-2024-65-24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开封支队装备建设项目第 24 包段 545000 545000 否 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

第4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船型担架2、定位浮标20、干式潜水衣10、滚钩8、救生拉杆8、可漂浮救生担架10、锚固装备套装3、潜水电脑表10、潜水调节器（含附件）10、潜水浮力装置10、潜水气瓶10、潜水全面罩10、潜水装备套装10、水下红外夜视仪1、湿式潜水衣10、水下摄像机1、水面漂浮救生绳（200米）4、充气式救生浮板15、防水定位对讲机45、管供式潜水装具1；

第5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玻璃破碎器22、等离子切割机1、电动链锯2、角磨机22、开缝器2、门锁破拆工具组22、木锯切割机2、气动切割刀11、千斤顶2、牵拉器2、卷扬机4、绳锯10、水泥切割机3、哈利根铁钎7、双轮异向切割锯10、机动链锯13、无齿锯15、电动钢筋速断器1、毁锁器14、氧炔气焊切割设备2、液压千斤顶6、液压钻孔机3、凿岩机3、重型支撑套具2、支撑保护套具11；

第6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多功能担架7、化学氧自救呼吸器200、救生抛投器10、救生照明线2、篮式担架22、自动锁定下降器16、自动止坠器16、滑轮套装16、全身吊带8、绳索救援套装6、稳固保护附件11、通用安全绳（200米）2、消防用防坠落装备30、下降器16、多功能省力系统16、挂钩套装8、躯体固定气囊19、肢体固定气囊18；

第8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充气帐篷（100m²）1、充气帐篷（40m²）1、网架帐篷（40m²）1、网架帐篷（60m²）1、航空运输箱50、净水设备1、便携式推车8、单兵携行包（箱）40、单人洗消帐篷3、简易洗消喷淋器3、狭小空间排烟机2、小型移动照明灯组5、移动式排烟机3、移动照明灯组5、水驱动排烟机9、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9、静音发电机3、大功率发电机5、泛光灯1、消防梯15米7；

第9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移动式消防炮20、穿刺式破拆水枪20、高倍数泡沫发生器6；

第11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排水机器人1、水上救生机器人2、水下侧扫声呐2、水下前视声呐2；

第12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破拆机器人1；

第14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5G单兵图传3、背负式可视系统3、便携指挥箱1、无线中继台3、北斗有源终端1；

第15包段（包名称及数量（件/台/套））：测温仪10、电子气象仪1、有毒气体检测仪20、核辐射检测仪2、红外生命探测仪1、激光测距仪20、军事毒剂检测仪1、可燃气体检测仪20、气象仪1、视频生命探测仪8、水质分析仪1、水质检测仪1、AED除颤仪12、余震监测仪2、位移监测仪2、生物快速检测仪1、现场空气监测仪2、复合气体检测仪2；

第 16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被服洗涤车 1；

第 17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大型宿营车 1；

第 18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盥洗车 1；

第 19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加油车 1；

第 20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冷藏车 1；

第 21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破冰除雪车 1；

第 22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汽车起重机（吊车）1；

第 24 包段（包名称及数量（辆））：蒸汽车 1；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交货期：

第（1-15）包段 ①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提供。②交付的货物必须是发布中标公告后生产日期（验收时，提供证明或原材料进货证明）。

第（16-25）包段：采用进口底盘投标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采用国产底盘投标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5.5、验收标准：合格、符合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5.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7、质保期：

第（1-15）包段采购装备质保期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第（16-25）包段采购车型整车质保期 5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5.8、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25）个包。

第 4 包段：采购船型担架、定位浮标、干式潜水衣、滚钩、救生拉杆、可漂浮救生担架、锚固装备套装、潜水电脑表、潜水调节器（含附件）、潜水浮力装置、潜水气瓶、潜水全面罩、潜水装备套装、水下红外夜视仪、湿式潜水衣、水下摄像机、水面漂浮救生绳（200 米）、充气式救生浮板、防水定位对讲机、管供式潜水装具；

第 5 包段：采购玻璃破碎器、等离子切割机、电动链锯、角磨机、开缝器、门锁破拆工具组、木锯切割机、气动切割刀、千斤顶、牵拉器、卷扬机、绳锯、水泥切割机、哈利根铁钎、双轮异向切割锯、机动链锯、无齿锯、电动钢筋速断器、毁锁器、氧炔气焊切割设备、液压千斤顶、液压钻孔机、凿岩机、重型支撑套、支撑保护套具；

第 6 包段: 采购多功能担架、化学氧自救呼吸器、救生抛投器、救生照明线、篮式担架、自动锁定下降器、自动止坠器、滑轮套装、全身吊带、绳索救援套装、稳固保护附件、通用安全绳（200 米）、消防用防坠落装备、下降器、多功能省力系统、挂钩套装、躯体固定气囊、肢体固定气囊；

第 8 包段: 采购充气帐篷（100m²）、充气帐篷（40m²）、网架帐篷（40m²）、网架帐篷（60m²）航空运输箱、净水设备、便携式推车、单兵携行包（箱）、单人洗消帐篷、简易洗消喷淋器、狭小空间排烟机、小型移动照明灯组、移动式排烟机、移动照明灯组、水驱动排烟机、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静音发电机、大功率发电机、泛光灯、消防梯 15 米；

第 9 包段: 采购移动式消防炮、穿刺式破拆水枪、高倍数泡沫发生器；

第 11 包段: 采购排水机器人、水上救生机器人、水下侧扫声呐、水下前视声呐；

第 12 包段: 采购破拆机器人；

第 14 包段: 采购 5G 单兵图传、背负式可视系统、便携指挥箱、无线中继台、北斗有源终端；

第 15 包段: 采购测温仪、电子气象仪、有毒气体检测仪、核辐射检测仪、红外生命探测仪、激光测距仪、军事毒剂检测仪、可燃气体检测仪、气象仪、视频生命探测仪、水质分析仪、水质检测仪、AED 除颤仪、余震监测仪、位移监测仪、生物快速检测仪、现场空气监测仪、复合气体检测仪；

第 16 包段: 采购被服洗涤车；

第 17 包段: 采购大型宿营车；

第 18 包段: 采购盥洗车；

第 19 包段: 采购加油车；

第 20 包段: 采购冷藏车；

第 21 包段: 采购破冰除雪车；

第 22 包段: 采购汽车起重机（吊车）；

第 24 包段: 采购蒸汽车；

6、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起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执行《开封市财政局文件》（汴财购[2022]3号）（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第（1-9）包段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提供承诺函)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开标结束后至符合性审查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8 本项目第（16-25）包段投标人须为所投车辆的生产企业，交车时（整车）必须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合格产品（须提供工信部官方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和网址链接），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承诺函（固定格式）。

3.9 本项目第（10-15）包段只允许本产品的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产企业名称一致）。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7月08日至2024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3、方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投标人须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7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7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B区（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

次投标。), 本项目采用: 远程异地评标方式。

2、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3、获取招标文件后, 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查看。(如有网上系统问题请联系 0371-23859291)

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6、潜在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流程公开”里查看招标文件, 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包段投标, 可同时中标不同产品多个包段。同一产品划分多个包段的, 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包段投标, 但只允许中取一个包段(若同一投标人在多个包段中综合得分排名第一时, 确定其为包段号顺序靠前一包段的中标候选人, 其他相关包段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该包段的中标候选人, 当相关包段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在所投其他包段已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时, 则由综合得分排名第三的投标人递补, 依次类推)。当任一包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 采购人将对该包段进行重新招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 开封市龙亭区宋城路与五大街交叉口 200 米

联系人: 石老师

联系方式: 0371-222600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七路中亨大厦 7 楼

联系人: 王国营

联系方式: 0371-613116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国营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 址：开封市龙亭区宋城路与五大街交叉口 200 米

联 系 人：石老师

电 话：0371-2226002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七路中亨大厦 7 楼

联 系 人：王国营

电 话：0371-6131166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